

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让农业生产“细水长流”

——自治区政协委员围绕加快发展高效节水农业建设建言

本报记者 韩瑞利

随着农业现代化的加快推进和农业用水需求刚性增长,水资源短缺仍然是我区高效节水农业发展乃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最大瓶颈问题。今年,自治区政协委员朱立军、张蓉、王家邦提交相关提案,围绕加快发展高效节水农业建设积极建言。

加快推进高效节水农业发展步伐

“我区在农业生产方面始终将水资源作为最大刚性约束,要重视节水灌溉工作,全方位贯彻‘四水四定’原则,走‘高效节水灌溉+农业体制改革+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的路子。”自治区政协委员朱立军提交《关于加快推进高效节水农业发展的提案》中,建议要抓住全区建设高标准农田机遇,结合区域产业基础情况、水源类型及现代化灌区改造,发展扬黄灌区、水库灌区、机井灌区和非常规水灌区,把农业用水利用效率提上去,用水总量省出来,灌区规模扩展,加快推进宁夏高效节水农业发展步伐。

朱立军呼吁,加强灌区渠系、计量、

调蓄及高效节水农业信息平台等设施建设,推进灌溉自动化、管理信息化、服务智能化,达到灌区用水全过程精细化调度和自动化管理,实现高效节水管理PC端和手机端实时操控。加大非常规水源开发利用力度。各市基本建成了再生水灌区,但规模不大,再生水利用率不高,微咸水、矿井疏干水利用量很少。要把非常规水(再生水、雨水、苦咸水和矿井疏干水)作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第三水源,争取国家项目支持,加快基础设施规划与建设,拓展非常规水利用范围,统筹解决我区水资源短缺问题。

提案还建议,将水权到户、计量到

田。以水权改革为统领,统筹“三水”分水量,将区域再生水纳入水资源管理精准核定用水权,实行农业用水总量控制,定额管理。将已确权到灌区、集体经济组织或用水户的水权再计量到田,为高效节水灌溉设施统一建设、分业配套提供支撑。按照水源不同,区分扬黄水、库水、井水、非常规水,分类制定水价,规范水价执行。将水资源确权到户、计量到田,每年分配量固定。遇到枯水年,要保证作物生长需水,保障农户收益;遇到丰水年,农民可将富裕的水量通过县级水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给用水大户,获得收益,调动农户参与高效节水农业的积极性。

发展高效节水农业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

建设高标准农田,是巩固农业基础地位,提高粮食生产能力、保障国家粮食安全的重要举措,也是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必然选择。自治区政协委员王家邦经过开展相关调研发现,我区高标准农田建设还存在明显差距和不足,耕地红线约束趋紧,可利用耕地后备资源显著不足,基本农田保护红线压力增大;“四水四定”水资源红线约束趋紧,农业节水面临新的考验;投资渠道单一,投资建设标准偏低,农田水利基础依然薄弱。

“抢抓国家土地出让收入返还、新增国债发行有利时机,加大项目申报力

度,积极争取扩大中央财政及地方配套投入,发挥财政资金引导和撬动作用。”王家邦在提交《关于加大高标准农田和高效节水建设力度的提案》中,建议持续深化高标准农田建设相关领域改革,将土地权、用水权交易等改革收益及土地出让等相关收益,向高标准农田建设方向倾斜,拓宽财政投入渠道;引导社会资本和金融资本直接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采取发行专项债、先建后补、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等方式,鼓励引导社会组织、龙头企业、合作组织、家庭农场、种植大户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受益主体投资、投工支持参与高标准

农田建设。

提案建议,积极推行“田长制”,统筹做好耕地保护、农田水利建设、绿色农田建设等各项工作;推行农田物业公司管理方式,将村庄、农田、林网、河湖、村道、灌排设施等日常管护工作打捆,以乡镇或村为单位,成立物业公司,逐村逐组网格化确定管护员。多渠道筹集管护经费,制定管护细则,落实管护责任;坚持市场化导向,推行公司化管护。引入龙头企业、专业化公司,实行投建管护一体化管理;加快农田信息化建设步伐,推进农田建设信息自动管理。

图说履职

以法治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单 瑞 文/图



自治区司法厅组织开展“法律服务团”进园区活动。

“近年来,宁夏政务环境持续优化,省级政府一体化政务服务能力连续5年位居西北第一、西部前四。但与东部沿海发达省区相比、与民营企业的需求相比,我区在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法律制度体系建设中仍存在短板和弱项。”今年,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提交《完善法律制度体系建设保障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提案》,从多角度积极建言。

提案指出,由于缺乏整体性、长远性的法律政策体系规划,一些涉企法规政策还没有及时出台,让部分企业增加

了经营成本,对企业发展造成影响。如在企业用电补贴政策上,由于今年我区没有出台电价补贴政策,在用电补贴政策逐渐收紧的趋势下,过去工业经济发展中的低电价政策优势逐渐消失,造成部分用电大户生产成本明显增加。

提案建议,进一步完善法规政策供给体系,及时做好法律法规立、改、废。在“立”上要从民营企业成长环境、政策支持、法治保障等方面形成完善的地方法规体系,加快出台宁夏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等配套政策,提升企业发展信心。在

“改”上要学习借鉴“晋江经验”等好的经验做法,对工作中形成的有利于民营经济发展的经验和做法,及时固化为政策制度,以更具有操作性和更加优惠措施支持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在“废”上要及时清理不适应混合所有制经济发展的陈旧法规,包括现有涉及民营经济发展的法律法规条款有冲突、政策文件相互打架、执行效果落实差的,按照法定程序修订或废止。

“企业普遍反映由于个别政策宣传力度不够,造成政策一直在空转,如自治区稳经济保增长促发展‘50条’政策措施出台后,将近有三分之一的企业反映

对留抵退税、延期还本付息、阶段性缓缴社保费用等政策不了解。”针对该问题,自治区政协社会和法制委员会建议,相关职能部门要线上线下共同努力,不断提升涉企政策宣传的广度和深度。线上,组织对现有的国家、自治区相关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措施梳理整理,利用微信公众号、抖音、快手等新媒体渠道,及时向社会公布,提高涉企政策覆盖面。线下,要发扬“店小二”精神,会同商协会和第三社会服务机构,深入企业广交朋友、宣传政策、落实措施,“面对面”“点对点”为企业解读相关政策,打通政策落实的“最后一公里”。



公益律师进企业,就企业常见法律问题等进行答疑解惑。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为企业提供法律宣传服务。

■ ■ ■ 提案建议

自治区政协教科卫体委员会建议:

优化职业教育布局结构 构建良好发展机制

本报讯(记者 韩瑞利) 今年,自治区政协教科卫体委员会提交《关于优化调整我区职业教育布局结构的提案》,建议优化调整高中教育的职普比例、加快健全我区职业教育体系、优化调整职业教育学校布局。

提案介绍,截至2023年,我区共有职业院校41所、在校学生15.66万人,其中高职院校12所,在校学生6.61万人(含举办高职的本科院校1.5万人),占高等教育的41%;中职学校29所,在校学生9.05万人(含技工学校1.35万人),占高中阶段教育的36%。目前我区职业院校能为产业对口培养供给的毕业生远远满足不了企业需求,很多企业面临招工难的问题。大学生就业难和下岗职工再就业难也同时存在,人才市场供需结构性矛盾十分突出。

提案建议,采取政府职能部门搭台协调和学校间联合集团化合作办学等措施,帮助中职与高职院校解决不同层次学校专业设置衔接问题,鼓励优化中、高职五年一贯制培养。加快推进已列入规划的宁夏职业技术大学和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学院的筹备建设,鼓励开展长学制的专科、本科一贯制人才培养试点,加快我区本科职业教育发展步伐。

建议尽快支持解决五个地级市每个市至少有一所高职院校的布局需要,尽快落实已经批准的原原农业职业技术学院升格办专科层次农林职业技术学院的规划。自治区政府协调指导将宁夏大学中卫校区定位办成,主要服务中卫地区产业发展需要的相对独立办学的应用技术大学或职业技术学院。采取合并调整的办法优化整合一些学科专业相近、能组成专业群的小规模学校,优先推进已列入规划的文化旅游艺术类的职业院校合并重组,抓紧调研推进宁夏葡萄酒与防沙治沙职业技术学院与宁夏农业学校的合并整合,尽快建设一所服务全区乡村振兴和“六特”产业发展的实力更强、水平更高、效益更佳的自治区级农林高职院校。

自治区政协委员韩玉红呼吁:

父母“持证上岗” 助推家校共育

本报讯(记者 郝 婧) 今年,自治区政协委员韩玉红提交《对学龄及未成年人的父母进行“上岗”培训》的提案,建议我区可以借鉴浙江省经验,推行“星级家长执照”,让家长掌握一些正确理念和专业知识,更好地帮助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提案建议,我区加强家庭教育体系建设,从准备上岗的准父母抓起,进行备孕龄培训,让准父母有充分的生、育并重的思想准备。对父母定期进行培训,明确父母的家庭教育职责,规范父母的家庭教育行为。成立官方的家长学校,由教育、妇联等部门联合推出“家长学校”培训制度,对合格家长的基本标准、培训课程、能力评估等进行量化和明确,进一步完善家校社三方协同家庭教育长效机制。

提案呼吁,每个学校的每个年级至少有一名到两名家庭(亲子)教育指导师,为家庭教育进行指导,围绕“成才观”“生命教育”“亲子沟通”等主题,开展分层次、多类型的线下培训。建立“星级家长执照工程”,主要面向0岁至15岁孩子的家长,按孩子年龄段分为5个阶段,每个阶段学满100分自动生成一张星级证书,内容包含家庭教育指导、家校沟通、亲子活动等。实行“孩子要上学,家长先上课”的模式,开发“家长学校”网上学习平台,家长视频学习累计积10学分,才能登录新生报名系统。或者在孩子入学报到时,家长要出具学习结业证书。

韩玉红表示,只有各尽其责,才能为孩子提供更加立体的成长环境,通过系统、专业的学习,让家长们掌握基本的家庭教育方式方法,解开萦绕在心头的教育困惑,提高自身教育素养,才能更好参与孩子成长。

自治区政协委员曹彦龙建议:

打造更有“温度”的 基层政务服务

本报讯(记者 韩瑞利) “长期以来,政务服务习惯于坐等群众上门模式,这与新时代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不相适应,将政务服务由被动服务转变为主动服务,提前服务、精准服务才是高标准、高质量服务的体现。”今年,自治区政协委员曹彦龙提交《关于创新举措打造更有“温度”的基层政务服务的提案》,建议我区在现有基层政府服务的基础上,学习借鉴其他省区好的经验和做法,积极探索延伸基层政务服务的举措,实现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双提升,践行为民服务宗旨。

结合前期调研,曹彦龙建议编制群众需求清单、为民办事清单、综合服务清单,多渠道、深层次为群众提供便捷服务,推动“小服务”迈向“大服务”。主动下沉服务,针对群众阶段性办事需求,定期组织县级政务服务大厅窗口单位(部门)代表主动下沉到乡(镇)、村(社区)组,为群众提供申请办证、建房审批等政策咨询和业务办理。由县级相关职能部门牵头,联合乡(镇)便民服务中心业务骨干、村(社区)干部等,按时到社区、居民小区、园区、集中安置点等人员聚集场所开展“一月一主题”的社情民意信息调查、矛盾纠纷调处、政策咨询宣传等服务。出台“代办帮办三十条”措施,以“群众张嘴、干部跑腿”方式,为群众全程代办服务,实现群众办事“少跑路”甚至“零跑路”,切实解决群众办事难、效率低、成本高的问题。

曹彦龙还呼吁,建立“一员多用”工作机制,依照“同类归并、职能整合,一员多用、减员增效”的原则,将村级管理员岗位按民生、群团、纪检等进行分类整合,实现村级管理员“一员多用”,并通过整合资源再组织、创新模式再规范、建立机制再提升,最大限度发挥村级干部整体效益,更好地服务基层群众。建立“一网通办”常态化机制,依托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将电子政务外网延伸到乡(镇)、村(社区),开通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账号,推行“最多跑一次”。建立“一号响应”工作机制,畅通基层群众诉求反映渠道,整合各职能部门服务热线,充分发挥“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电话作用,为群众提供“7×24”小时不打烊热线服务,确保群众合理诉求得到及时、有效解决。

自治区政协委员张静虹呼吁:

尽快为快递包装废弃物立“规矩”

本报讯(记者 单 瑞) “近年来,随着快递数量快速增长,资源浪费和环境污染问题愈加凸显。有调查显示,我国快递业每年生产超过900万吨废纸和约180万吨塑料垃圾。”今年,自治区政协委员张静虹提交《关于进一步加强合理处置快递垃圾的建议》,呼吁尽快为快递包装废弃物立“规矩”。

张静虹说,除了快递量增加以外,过度包装也是个不容忽视的问题。这是电商平台中普遍存在的现象,缠满胶带的快递垃圾根本无法回收,因为造纸厂在打浆时,会因胶带的黏性破坏过滤器造成机器损坏,所以这类无法处理的过度包装之

后的废弃物成为快递垃圾泛滥的重要原因。企业为降低成本更倾向于采用不利于回收的包装材料,国内快递纸板和塑料实际回收率不到10%,难以形成循环,因此快递垃圾大部分直接被送到垃圾填埋场填埋。而且市面上各快递公司或电商行业标准对商品包装形态没有统一标准,各公司使用的包装材料、规格不尽相同,难以通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包装循环使用。

张静虹建议,要同步关注快递包装垃圾的治理,建章立制,引导快递业选用合适的包装方法、包装材质等,方便快递包装垃圾分类回收。要建立以国家、行业

标准为主,地方、团体标准相互配套、科学合理、适应高质量发展的快递绿色包装标准体系,逐步将快递包装减量、绿色回收、绿色物流等绿色新模式得到普遍推行,实现电子运单使用基本全覆盖,从而使每件快递包装耗材减少10%以上。开展包装材料强度、韧性、防震防水及其回收利用可行性等研究,大力推行环保技术材料,使用可循环利用的包装材料及可降解的物料辅料,做到环保包装,打造快递包装垃圾回收与利用产业链。

提案还建议,强化电商平台和经营者的责任,加大约束,并督促寄递企业加强采购管理,开展操作标准化规范化建

设,鼓励电商、快递企业与商业机构、便利店、物业服务企业等合作设立可循环快递包装协议回收点,投放可循环箱的智能回收设施。推动快递企业进一步规范散收件交付管理,引导用户使用合格包装产品。鼓励电商和快递企业在网络零售和快件收寄中为消费者提供绿色包装产品,在校园、社区、商务区、医院等场所的快递网点,通过积分激励、减免寄递费用等方式开展快递包装纸箱集中回收,适度提升复用比例。广泛宣传绿色邮政发展理念,进社区、进学校,助力行业绿色高质量发展,引导消费者践行绿色用邮生活方式。